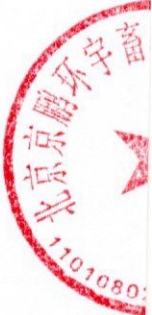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丰慧中路7号新材料创业大厦704号

2020年4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高继伟： 高继伟
刘大军： 刘大军
曹连胜： 曹连胜

张晓文： 张晓文
王来喜： 王来喜

全体监事签名：

刘建华： 刘建华
蔡宁： 蔡宁

朱晖： 朱晖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聂会武： 聂会武
王伟全： 王伟全
魏传祺： 魏传祺
钱进： 钱进

宁宗拔： 宁宗拔
吕小琳： 吕小琳
高雪爽： 高雪爽
李俊卫： 李俊卫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0年4月28日



目录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三、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五、有关声明
- 六、备查文件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发行人、环宇畜牧	指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东方科技	指	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格式准则第3号》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
《股票发行问答三》	指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北京汽车集团	指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环宇畜牧
证券代码	430287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前总股本	63,000,276
实际发行数量(股)	3,465,858
发行后总股本	66,466,134
发行价格	2.90元/股
募集金额(元)	10,050,988.2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200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进行特别规定。

基于《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进行特别规定。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的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由于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前十名股东，也为全体股东，不涉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的情形。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0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在册股东-非自然人投资者-控股股东的那个	3,345,246	9,701,213.40	现金
2	北京日普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在册股东-非自然人投资者-其他企业或机构	30,153	87,443.70	现金
3	朱晖	在册股东-自然人投资者-监事	29,113	84,427.70	现金

4	高继伟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董事长、 高级管理人员	23,914	69,350.60	现金
5	冯英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20,102	58,295.80	现金
6	薛志友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8,318	24,122.20	现金
7	彭博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5,892	17,086.80	现金
8	平高飞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1,040	3,016.00	现金
9	徐桂琴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1,040	3,016.00	现金
10	何志清	在册股东-自然人 投资者-其他	1,040	3,016.00	现金
合计	-	-	3,465,858	10,050,988.20	-

本次股票发行皆为发行对象自有资金认购，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预计募资金额的情形。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朱晖	29,113	21,835	21,835	0
2	高继伟	23,914	17,936	17,936	0
	合计	53,027	39,771	39,771	0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次发行对象朱晖为公司监事，高继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上述认购人遵循《公司法》、《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关于法定限售的要求，将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对其新增股份的按规定办理限售手续。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4月8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明确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制度。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名称为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10235000000222441，该专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做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在扣除手续费后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均已将投资款实缴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国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次发行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九）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200人的，由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豁免中国证监会核准。

（十）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企业国有资产交易行为包括：（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转让其对企业各种形式出资所形成权益的行为（以下称企业产权转让）；（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增加资本的行为（以下称企业增资），政府以增加资本金方式对国家出资企业的投入除外；（三）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的重大资产转让行为（以下称企业资产转让）。”

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一章第六条规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以下简称国资监管机构）负责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国家出资企业负责其各级子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的管理，定期向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报告本企业的国有资产交易情况。”

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三章四十六条规定“以下情形经国家出资企业审议决策，可以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增资：（一）国家出资企业直接或指定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参与增资；（二）企业债权转为股权；

（三）企业原股东增资。”

因此，本次定向发行需由国资有权主管单位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2020年4月9日，北汽集团召开了总经理“环宇畜牧增资暨创新层进层专题会议”，会议同意环宇畜牧向全体股东定向发行3,465,858股，发行价格2.9元，发行金额10,050,988.20元；同意兴东方科技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参与环宇畜牧定向发行，认购环宇畜牧3,345,246股，认购金额9,701,213.40元。

（十一）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3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等；

2020年3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1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4月10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2020年4月1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20年4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

2020年4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2020年4月2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十二）其他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60,807,866	96.52%	0
2	北京日普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48,102	0.87%	0
3	朱晖	529,203	0.84%	396,902
4	高继伟	434,702	0.69%	326,026
5	冯英	365,402	0.58%	0
6	薛志友	151,201	0.24%	0
7	彭博	107,100	0.17%	0
8	平高飞	18,900	0.03%	0
9	徐桂琴	18,900	0.03%	0
10	何志清	18,900	0.03%	0
	合计	63,000,276	100.00%	722,928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64,153,112	96.52%	0
2	北京日普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78,255	0.87%	0
3	朱晖	558,316	0.84%	418,737
4	高继伟	458,616	0.69%	343,962
5	冯英	385,504	0.58%	0
6	薛志友	159,519	0.24%	0
7	彭博	112,992	0.17%	0
8	平高飞	19,940	0.03%	0
9	徐桂琴	19,940	0.03%	0
10	何志清	19,940	0.03%	0

合计	66,466,134	100.00%	762,699
----	------------	---------	---------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807,866	96.52	64,153,112	96.5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40,977	0.38	254,233	0.38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	-
	合计	62,277,348	98.85	65,703,435	98.8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22,928	1.15	762,699	1.15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	-
	合计	722,928	1.15	762,699	1.15
总股本		63,000,276	100.00	66,466,134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次股票发行后(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9年12月31日审定数(元)			
货币资金	35,865,607.15	6.78	45,916,595.35	8.51
应收票据	850,000.00	0.16	850,000.00	0.16
应收账款	124,866,078.79	23.59	124,866,078.79	23.15
预付账款	147,817,133.62	27.93	147,817,133.62	27.41

其他应收款	11,597,727.60	2.19	11,597,727.60	2.15
存货	186,379,157.15	35.21	186,379,157.15	34.56
其他流动资产	8,624,054.27	1.63	8,624,054.27	1.60
流动资产合计	515,999,758.58	97.48	526,050,746.78	9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76,886.69	0.85	4,476,886.69	0.83
固定资产	3,997,984.35	0.76	3,997,984.35	0.74
无形资产	318,750.27	0.06	318,750.27	0.06
长期待摊费用	531,377.64	0.10	531,377.64	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3,349.80	0.75	3,993,349.80	0.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18,348.75	2.52	13,318,348.75	2.47
总资产	529,318,107.33	100.00	539,369,095.53	100.00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畜牧行业提供规模化畜牧养殖场的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配套养殖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相关技术培训服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包括承包建设工程物资（服务）采购、用于销售的材料设备采购、职工薪酬差旅费支付等，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综上，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朱晖	监事	529,203	0.84	558,316	0.84
2	高继伟	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434,702	0.69	458,616	0.69
合计			963,905	1.53	1,016,932	1.53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0	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8	2.88	2.88
资产负债率	63.38%	65.69%	64.46%
流动比率（倍）	1.53	1.48	1.5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8	5.17	5.17

三、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发行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五、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控股股东签名：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0年4月28日



注：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6.52%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的公司；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100%持股的公司；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系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100%持股的公司；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实际控制人。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第一章第六条、第三章四十六条规定，本次定向发行需由国资有权主管单位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六、备查文件

- 一、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二、验资报告
- 三、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四、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